



XIAOE ZAIDAIKUAN
LILUN YU SHIJIAN

小额再贷款 理论与实践

小额再贷款课题研究工作小组◎编

小额贷款公司作为一种新型金融组织，已经成为一支重要的民间金融新生力量。但是小额贷款公司负债渠道单一、资金调剂困难，因此有必要加强顶层设计，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以市场化方式为小额贷款公司提供融资服务。本书对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理论与实践进行了研究和探索，对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有一定的指导作用。

 中国金融出版社

小额再贷款 理论与实践

XIAOE ZAIDAIKUAN
LILUN YU SHIJIAN

小额再贷款课题研究工作小组◎编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铁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程 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额再贷款理论与实践 (Xiaoe Zaidaikuan Lilun yu Shijian) / 小额再贷款课题研究工作小组编.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4. 6

ISBN 978 - 7 - 5049 - 7561 - 4

I. ①小… II. ①小… III. ①贷款—金融公司—研究—中国
IV. ①F832.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6103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尺寸 169 毫米 × 239 毫米

插页 4

印张 10

字数 126 千

版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0.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7561 - 4/F. 7121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2013年6月21日，广州市市长陈建华为广州立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授牌



2013年9月9日，广州立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3年10月31日，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开业揭牌仪式



2013年10月31日，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签约仪式



2013年10月31日，广州市副市长欧阳卫民在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开业仪式上致辞



2013年10月31日，广东省、广州市领导指导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小额再贷款课题研究工作小组

组 长：欧阳卫民

副组长：陆 磊 周建军 李舫金 潘伟志

成 员：游炳俊 徐秀彬 吴仲安 汤洪波

丁俊峰 郑荣年 刘海二 陈 辉

孙进军 程华强 于 文 王勇明

方 颂 王恕慧 黄 强 李冬松

廖 刚 刘海林 张展维 吴 冠

任 重 王化平 房瑞佳

序 言

广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欧阳卫民

近年来，国家在金融领域不断深化改革，积极支持各地开展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目的的金融改革创新，各地陆续出台了金融改革方案，掀起了金融改革创新的热潮。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等八部委联合印发的《广东省建设珠江三角洲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总体方案》，以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金融强省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均把广州作为国家和省推动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重点城市，赋予广州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权。广州市在金融组织、金融市场、金融产品等方面全面开展改革创新，进一步强化了区域金融中心的功能与地位，营造了鼓励改革、支持创新的良好氛围。

小额贷款公司作为一种新型金融组织，这几年在全国快速发展，公司数量、贷款规模不断扩大，成为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自然人的一支重要的民间金融新生力量。而小额贷款公司负债渠道单一、资金调剂困难等问题日益突出，成为制约小额贷款行业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在注册资本有限的情况下，获得融资杠杆扩大可用资金规模既是加快发展的内在迫切需求，也是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客观需要。因此，针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融资问题，有必要进一步拓宽思路，加强顶层设计，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通过该平台引入外部资金及盘活小额贷款公司资金（资产），以市场化方式为小额贷款公司提供融资服务。

——小额贷款公司的功能/51

在鼓励和支持金融改革创新的新形势下，2013年广州市结合实际，反复研究探索试点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创新制定出台了《广州小额再贷款公司业务试行办法》及《广州小额再贷款公司业务试行办法实施细则》，作为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规范性文件。经过努力，全国首家小额再贷款公司——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在广州民间金融街开业，由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部分优质小额贷款公司及小额贷款公司股东设立，注册资本10亿元，在理论和实践层面作出了积极的探索，填补了国内该领域的空白。

为了厘清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脉络，广州市成立了由我本人牵头，相关学者和行业专家组成的“小额再贷款”课题研究工作小组，对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理论与实践进行了研究和探索，从理论、市场和实务的角度对小额再贷款公司作了系统的分析和探讨，对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在理论和实践上均有一定的指导作用。



2014年5月1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理论基础

第一章 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理论基础/3

- 一、金融结构理论/4
- 二、金融创新理论/11
- 三、金融中介理论/20
- 四、理论评述与展望/28

第二章 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市场基础/29

- 一、小额贷款公司已发展到一定规模/29
- 二、小额贷款公司亟须设置风险转移机制/33
- 三、为小额贷款公司进行“输血再造”/41

第三章 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政策基础/45

- 一、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具有政策支持/45
- 二、国内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示范——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48

第四章 小额再贷款公司的功能/51

- 一、小额再贷款公司的功能/51

二、小额再贷款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措施/58

第五章 小额再贷款公司的运营模式/63

一、小额再贷款公司的设立方式/64

二、小额再贷款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65

三、小额再贷款公司的业务模式/70

四、小额再贷款公司的风控模式/81

第二部分 实践探索

第六章 广州市小额贷款公司基本情况/93

一、机构设置情况/93

二、经营发展情况/94

三、融资情况/96

四、监督管理情况/97

第七章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99

一、设立的背景/99

二、设立的意义/101

三、功能与定位/102

四、设立过程与思路/103

第八章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113

一、贷前尽职调查管理办法（试行）/113

二、贷后管理办法（试行）/119

三、贷款审查委员会设置、组成和议事规则/125

四、贷审会贷款审批权限/126

五、贷审会会议程序/127

第九章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129

一、监管机构和监管原则/129

二、监管措施/132

三、风险控制与监管重点/135

第十章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大事记/138

第十一章 广州小额再贷款公司政策文件/142

一、广州小额再贷款公司业务试行办法/142

二、广州小额再贷款公司业务试行办法实施细则/145

参考文献/150

理论基础

第一章 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 理论基础

第一部分

理论基础

2012年，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等八部委联合印发的《广东省建设珠江三角洲金融改革创新实验区总体方案》，以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金融强省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均把广州作为国家和省推动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重点城市，赋予广州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权。广州作为珠江三角洲中心城市和国家中心城市，其金融创新对地区和国家金融环境的重构和制度的创新产生重大影响，发挥示范效应。2013年10月31日广州立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根小贷再贷款公司）在广州正式挂牌成立，是珠三角、华南乃至全国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的产物。

小贷再贷款公司是服务小额贷款公司的一种特殊组织。它作为转贷平台，提供批发资金并转贷给小额贷款公司，同时接受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信贷资产转让和不良资产打包清理，将其作为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交易和资产交易平台。既能满足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需求，同时也能帮助小额贷款公司成长壮大。作为中国金融改革的“破冰之举”，小贷再贷款公司触及长期以来困扰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和金融深化的两大难题，即民间资本进入金融产业的制度安排、中小微企业发展中的金融瓶颈，力求形成有效突破与解决方案。

关于小贷再贷款公司的理论研究框架与体系尚未建立，但就已有

第一章 设立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理论基础

2012年，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等八部委联合印发的《广东省建设珠三角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总体方案》，以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金融强省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均把广州作为国家和省推动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重点城市，赋予广州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权。广州作为珠江三角洲核心城市、华南区域金融中心和国家中心城市，其金融创新将对地区和国家金融环境的重构和制度的创新产生重大影响，发挥示范效应。2013年10月31日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根小额再贷款公司）在广州正式挂牌成立，是珠三角、华南乃至全国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的产物。

小额再贷款公司是服务小额贷款公司的一种特殊组织，它作为转贷平台，提供批发资金并转贷给小额贷款公司，同时接受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信贷资产转让和不良资产打包清理，将其作为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交易池和资产交易平台，既能满足小额贷款公司的资金需求，同时也能帮助小额贷款公司成长壮大。作为中国金融改革的“破冰之举”，小额再贷款公司触及长期以来困扰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和金融深化的两大难题，即民间资本进入金融产业的制度安排、中小微企业发展中的金融瓶颈，力求形成有效突破与解决方案。

关于小额再贷款公司的理论研究框架与体系尚未建立。但就已有

文献阐述的观点看,我国转型期在很多方面与国外制度环境、市场条件存在较大差别,因此不能完全照搬国外成熟经验,必须以超常规思路进行突破性创新。基于上述认识,本章将小额再贷款公司置于中国转型期金融发展的视角下进行研究,通过金融结构理论分析其产生的背景,通过金融创新理论分析其产生的途径,通过金融中介理论论述其功能定位。

一、金融结构理论

(一) 金融结构理论起源与发展

金融结构理论是金融发展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金融结构理论的开创者,Goldsmith (1969) 认为,“金融结构即金融工具和金融机构的相对规模”,“各种金融工具和金融机构的形式、性质及其相对规模共同构成了一国金融结构的特征”。在其著作《金融结构与金融发展》中,Goldsmith 侧重从数量关系角度分析金融结构,认为一国金融结构可以从以下几个主要指标进行数量描述,即金融相关比率(FIR)、金融结构的构成比例、金融结构的机构化程度等。据此,他将世界各国的金融结构分成三种基本类型,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不同类型的金融结构进行了历史纵向和国际横向比较,得出了各种金融结构类型的不同特征。Goldsmith 认为,金融发展的实质是金融结构的变化,三种类型的金融结构之间有很大差异,就是属于同一类型的不同国家的金融结构也不完全一样,同一国家在不同时期的金融结构也存在不同。但金融发展道路只有一条,在这条道路上,金融结构的变化呈现一定的规律性,金融相关比率有提高的趋势,金融机构在金融资产总额中的比重一般呈上升势头,但银行系统在金融资产总额中的比例会趋于下降。Goldsmith 开创了对金融结构的研究,并提供了一套指标体系和方法论基础,但在金融结构的度量、分类以

及对金融功能的影响上存在一定的局限。

随后经济学家们在内生增长理论的基础上论述了银行中介和金融市场的内生机制，提出了“两分法”金融结构理论。该理论将金融结构划分为银行（中介）主导型（Bank - based）和金融市场主导型（Market - based）两种模式，并进行相互之间的优势比较，这也可以看成是第二代金融结构理论。

银行主导型金融结构以德国和日本为代表，学者们认为：（1）在信息获取的有效性方面，银行易于获得企业和经营者的有关信息，能够降低管理成本，因此有助于资本配置和公司控制。特别在法律和制度基础设施差、合约执行不力的环境下，银行比市场有效。由于信息不对称，证券市场的市场价格不能真正反映市场业绩，导致优秀的公司上市成本过高，严重阻碍了资源的有效配置。而且发达市场使信息迅速公开，将产生严重的“搭便车”问题，从而弱化了个体投资者获取信息的激励机制。而银行能够缓解这方面的矛盾，因为它在同企业的长期合作中形成了稳定的关系，不必要在公开市场上马上公布有关信息（Boot 和 Thakor, 2000；Shleifer 和 Vishny, 1997）。（2）在风险管理和治理结构的有效性方面，虽然金融市场能够分散风险，但不能对加总冲击进行分散，因为市场是不完全的。首先是信息不对称，而金融合约只有在所有交易方都满意的情况下才能签订。其次交易所需的时间和货币成本也阻碍了市场的形成和发展。因此，在积聚安全资产储备用来平滑加总风险方面，银行主导的金融结构比市场主导的金融结构能提供更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有实力的银行能更有效地督促企业偿还债务，尤其在契约合同执行不力的国家。银行作为投资者的协调组织，在监督企业、减少贷款的事后道德风险方面比协调性差的市场更为有效（Rajan, 2005）。（3）在资金动员的有效性方面，银行能够有效地动员资金，实施重要战略，达到规模经济，稳定经济增长。